



第三卷

# 蒙田全集

[法] 米歇尔·德·蒙田 著  
马振骋 译



上海書店出版社  
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

第三卷

# 蒙田全集

[法] 米歇尔·德·蒙田 著  
马振骋 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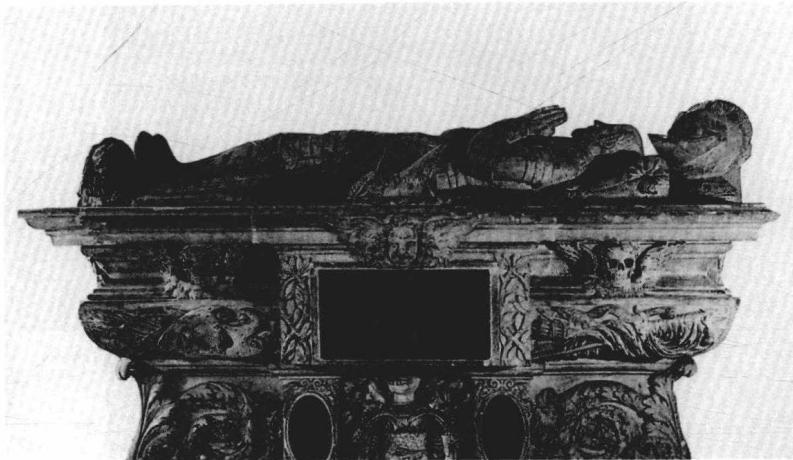
Montaigne  
Oeuvres complètes





*Les « Essais », édition parisienne de 1588.*

16世纪出版的蒙田《随笔集》



蒙田陵墓

# 目 录

## 第三卷

### 第一章 论功利与诚实 / 1

印度哲人丹达米斯听了人家讲述苏格拉底、毕达哥拉斯、第欧根尼的生平后，认为他们在什么方面都是大人物，但是对法律过于毕恭毕敬；为了同意和辅助法律，真正的道德不得不失去原有的许多活力；不论在法律的允许下，还是在法律的怂恿下，许多坏事都做了出来。

### 第二章 论悔恨 / 17

其他人教育人；我则叙述人，描绘一个教育不良的个人，若由我来重新塑造，则会塑造出另一个截然不同的个人来。但是一切已成定局。

### 第三章 论三种交往 / 32

生活是一种不均匀、不规则、多形式的运动。一意孤行，囿于个人爱好固执不变，决不肯偏离与迁就，这不是在做自己的朋友，更不是主人，而是奴隶。

### 第四章 论分心移情 / 44

一个不愉快的念头留在心间，我觉得改变它比克服它更快见效。我不能让它从相反的方面去想，至少从较好的方面去想。变换着想法总能起一种减轻、化解和驱散的作用。



## 第五章 论维吉尔的几首诗 / 55

各族人民在宗教方面有许多不谋而合的做法，如祭祀、点灯、焚香、斋戒、上供，此外还有谴责性行为。……可能我们有理由责备自己造出这么一件愚蠢的产品——人，称这种行为是耻行，完成这个任务的部位是耻部（此刻在下的这个耻部倒是实在耻为人知的了）。

## 第六章 论马车 / 123

伊索克拉特向他的国王提出的劝谏，我觉得不是没有道理的：“他可以添置华丽的家具和精致的器皿，因为这些东西使用长久，还可以传之子孙后代；但是应该避免一切在生活与记忆中迅速过去的奢华方面挥霍浪费。”

## 第七章 论身居高位的难处 / 143

安贫乐道、不求闻达，并不怎么了不起。这是一种美德，我觉得你我这样的人物，不用多费心思也能做到。有些人更在考虑退位后带来的荣誉，对退位还比身居高位时的冀望怀着更多的野心，这样的人什么事做不出来？尤其谋求野心走歪门邪道总是更为有效。

## 第八章 论交谈艺术 / 148

讨论让人学到东西，同时又锻炼口才。我若跟一位有主见的人和强手讨论问题，他就会不断出手，令我左右难以招架；他的想象力会刺激我的想象力，嫉妒心、荣誉感、凝神专注会催促我、推动我超越自己。在讨论中你唱我和，意见一致，那是最没劲的。

## 第九章 论虚空 / 173

眼看灾祸临头时，我觉得也是虚空之事兴隆的季节。当今到处都在做坏事，只是做些无用的事也像值得称道的了。

## 第十章 论意志的掌控 / 237

贤哲告诉我们，按照自然的规律没有人是贫困的，按照人的意见人人都是贫困的。他们还细致区分从自然而来的欲望和因我们胡思乱想而来的欲望。大家看得到底的欲望是来自自然的，在我们面前躲闪、让我们追赶上来的欲望是来自我们的。钱财的贫乏易治，而心灵的贫乏则不可治。

## 第十一章 论跛子 / 261

一般来说，人在传播自己的意见时聚精会神，当普通的做法不奏效时就会使用命令、力量、铁与火。真理的最佳试金石竟是信徒的人数，这里面庸人远远超过贤人；到了这种局面可不是幸事。

## 第十二章 论相貌 / 272

野心、吝啬、残酷和复仇，本身并不具备天然的暴烈，都要借用正义、虔诚这些光荣的字眼作为火苗，点燃它们。当坏事变成合法行动，趁法官无作为时披上道德的外衣，那时才露出事物最丑恶的面目。

## 第十三章 论阅历 / 303

心灵的伟大不是往上与往前，而是知道自立与自律。心灵认为会合适就是伟大，喜爱中庸胜过卓越显出它的高超。最美最合理的事莫过于正正当当做人，最深刻的学问是知道自然地过好这一生；最险恶的疾病是漠视自身的存在。

## 索引 / 362

# 第一章

## 论功利与诚实

谁都难免说傻话，可悲的是还说得很起劲。

他花大力气去说大傻话。

——泰伦提乌斯

这事跟我无关。我的傻话都是漫不经心时傻里傻气说出来的。想说就说，也随说随忘，毫不在乎。傻成怎样也就怎样对待，决不贩卖。我对着白纸说话也像对着任何人说话。求的是真，有下例事件为证。

虽则提比略拒绝背信弃义而遭受那么大的损失，但是谁对背信弃义不痛恨呢？有人从德国捎话给他，他若认可，可以用毒药把阿尔米尼除掉。（阿尔米尼是罗马最强大的敌人，与瓦鲁斯对阵时曾卑鄙地对待罗马人，曾独力阻挡罗马在这些地区扩张霸权。）他当下答复说：罗马人民一贯手执武器光明正大报复敌人，从不偷偷摸摸使用诡计。他不讲功利，而讲诚实。

你可以对我说，“这是个伪君子”。我相信。他这类人做这样的事没有什么了不起。但是从憎恨道德的人嘴里说来要尊重道德，这意义也不可小看。尤其他受真理所逼说出这样的话，即使内心不乐意接受，

至少还要用言辞加以掩饰。

我们的制度,不论在公共领域和私人领域,处处都不完美。但是自然中没有无用的东西,即使无用的也有用,这个宇宙中的万物息息相关,无不有其位子。我们人身则由病态的品性黏合而成。野心、嫉妒、羡慕、报复、迷信、失望,在我们身上与生俱来,难以改变,也可从野兽身上看到其影子。残忍性——这个违反自然的恶行——也如此。因此,我们看到其他人受苦,内心不但不表同情,还会产生一种我说不出来的幸灾乐祸的快感;连孩子也体会得到;

大海中白浪滔天,  
生死挣扎的观赏者在岸边。

——卢克莱修

谁能从人身上消除这些品质的种子,也摧毁了我们人生的基本条件,同样在我们的制度中,有一些必要的职能,不但是恶劣的,还是罪恶的。这些罪恶有它们的位子,还竭力在弥合我们的关系,就像我们的健康要靠毒药维持。尤其这些罪恶对我们是必要的,共同的需要也就抹去它们的实质,从而也变得情有可原的了。这样的事还应该让更有魄力、更无畏的公民去做,他们牺牲了荣誉与良心,就像有些古人牺牲生命去拯救自己的国家。我们这些弱者,还是去扮演一些更轻松、更少风险的角色。公众利益需要有人去背叛,去撒谎,去屠杀,我们不该叫那些较听话、较懦弱的人去担当如此重任。

事实上,我经常看到一些法官通过舞弊、许愿或宽恕,使用哄吓诈骗来诱使罪人招供,就感到气愤。若使用其他更合我心意的方法,这对于法律,甚至对于赞成这种做法的柏拉图都是有益的。这种不讲信义

的法律,我认为会受到别人的伤害不亚于受到自己的伤害。不久以前我曾回答说,由于我很不乐意为了一位君王去背叛一个普通人,我也就不会为了一个普通人去背叛一位君王。我不但痛恨欺骗,也痛恨人家因我而受骗。我决不愿为此提供内容与机会。

我也曾几次参与君王之间的谈判,在今日令我们相互厮杀的分歧与不和中进行斡旋,我竭力避免他们因我而产生误解,因我的假象而迷惑不解。樽俎折冲的人要不露声色,掩饰自己的心意,装得最中立最迎合别人的观点。而我却把自己最强烈的意見以自己独特的方式和盘托出。我这个稚嫩的谈判新手,宁可完不成任务也不愿有违于自己良心!

幸好直到今天为止,一切都那么顺利(肯定是全靠了运气),斡旋于敌对双方的人很少比我受到更多的怀疑、更多的礼遇和亲善。我做事开诚布公,初次交往就深得人心,取得信任。不论在什么世纪,纯朴与真诚总有机会被人接受的。而且,不谋私利的人心直口快,不会遭人怀疑和讨厌,真正可以用上伊比里德的那句话,雅典人埋怨他说话粗暴,他回答说:“先生们,不要看到我直言不讳,而要看到我直言不讳并不是在谋一己之利。”

我直言不讳时,语言激烈,很少顾忌说得过重和刺伤人心,即使在背后也不会说得更加恶毒了,完全是一种坦诚与有感而发的表现,因而也更易让人觉得我不是心怀叵测。我行动时只思行动,不期望其他结果,也不考虑其长期后果也不提长期建议;每次行动都是针对事件本身,成功则好!

此外,我对于那些大人物也不急于表示爱憎,我的意愿也不沾任何的个人恩怨。我只是以正统的老百姓的感情看待那些君王,不因私利而兴奋或泄气。这点我对自己心存感激。我对公义大事态度很节制,不会头脑发热。对于蛊惑人心的假设与私下的许诺也不偏听偏信。愤

怒与憎恨都越出了履行正义的义务,这些情欲只是对不以单纯理智来恪守义务的人是有用的。任何合理公正的意图本身就是自然的、温和的,不然就会变质成为煽动性的和不合理的。这使我走到哪里都昂首阔步,心胸坦荡。

说真的,我不怕承认这个事实,遇上必要我会按照那则民间故事中老妪的做法,灵活地把一支蜡烛献给圣米迦勒,另一支蜡烛献给他的对手苍龙,做到双头不得罪。我会为正义的一方赴汤蹈火,但是光是为此而尽我的力量。不妨让蒙田庄园在浩劫中一起毁灭;但是能不这样,我就要感谢命运让它幸免于难;只要我尽责中尚有一线希望,我将努力使它保存下来。清心寡欲的罗马骑士阿提库斯站在正义的一方,失败的一方,在这人事变幻莫测的乱世,不是依靠温和与节制而实行自保的吗?

像他这样不参政的人,较为容易;在我这类任务上,我觉得要做得恰如其分,不抱有横加干涉的野心。国家多难、四分五裂之际,摇摆不定,模棱两可,还有无动于衷,没有倾向,我觉得这既不高尚也不诚实。“这不是一条折衷的路,而是一条不通的路;这不啻是等待事件来了站到命运的那一边。”(李维)

在邻国闹纠纷时或许还可以这样做。叙拉古暴君吉洛在蛮族对希腊人发动战争时暂不表态,而是在德尔斐派驻一个使团,置办了许多礼物,窥测命运之神降临到哪一方,然后乘机向胜利者讨好。若用这种方式对待国内事务则是一种背叛行为,那时必须表明意图采取立场。

但是对于一位不担任公职、也没有明确使命急于完成的人,我觉得不参与其事还是比不加入国外战争更可以原谅(然而我对自己不这样原谅)——按照我们的法律,谁不愿意是可以不参与国外战争的。不过,即使全身心投入的人,也可保持某种分寸与节制,当暴风雨袭来时

吹过头顶而免遭灾难。当初我们希望已故的奥尔良主教德·莫尔维利埃阁下这样做不是很有道理的吗<sup>①</sup>? 在当今那些勇于表态者中间,我也认识一些人公正温和,不论上天给他们准备怎样不幸的遭遇与贬谪,他们都能屹立不倒。

我认为让君王自己去跟君王打打闹闹,而好笑某些人兴高采烈投入到力量那么悬殊的纷争中去。因为一般人不会跟一位君王有任何个人过节,以至于为了荣誉根据义务要去公开勇敢地向他发动进攻;他若不喜欢某一个人,那最好是尊重他。在维护法律与保卫国家中这一点是不变的;那些为了个人目的而制造动乱的人,对那些保卫者即使不尊重,也是原谅的。

但是出于个人利益与情欲所产生的刻骨仇恨不应该称为“责任”(我们天天在这样做),一种背叛阴险的行为不应该称为“勇气”。他们把自己邪恶暴烈的天性称为“热诚”;使他们心热的不是事业,而是他们的利益;他们煽动战争不是因为这是正义的,就是因为要战争。

在把对方看做敌人的人之间,完全可以做到合情合理、光明正大。你也要带着感情对待他们,即使不能平等对待(因为这方面程度上会有所不同),至少要温和对待。对于一个向你要求一切的人也不必悉数照顾,对于他们适度的感谢也可以心满意足,可在混水里蹚过,但不要在混水里摸鱼。

全力为双方效劳的另一种方法,在于多凭良心,不是在于多加小心。双方都对你提供同样的礼遇,你为一方背叛另一方,另一方难道不知道你今后也会对他做同样的事吗? 一方就会把你当做小人。他听着你时,就在算计利用你的不忠为他谋利。因为两面派的用处是会给他

---

<sup>①</sup> 让·德·莫尔维利埃也是掌权大臣,参加特兰托主教会议,为人谨慎小心。

们带来什么；但是利用的人也会尽量防着不让他们带走什么。

我对一方不能说的话，不会找个适应时机，变换一下腔调，对另一方去说。我只转述毫无区别或共知的事，或者对双方都有利的事。凡是有用的事我不用向他们说谎。交待我保密的事，我都深藏心底，但是也尽量少去沾边。君王的秘密对于知道了也无用的人来说，要保守也是很麻烦的事。我很乐意做这样的交易，我不好讲出去的事尽量跟我少讲，我向他们讲出去的事大着胆子去相信。结果我知道的事总比我要知道的多。

自己说话坦率也使别人坦率说话，把心事和盘托出，犹如酒与爱情。

莱西马库国王问菲力彼代斯：“我的财富中，你要我给的是什么？”菲力彼代斯聪明地回答：“随便你给什么，只要不是你的秘密就好。”受人之托，又不被人告知事情的底细，或还隐瞒着某些背后的意义，我注意到谁都会不高兴。而我，人家除了要我做的事以外什么都不跟我说，反而会很高兴，我不要求知道太多，妨碍说话。如果我必须当作欺骗工具，至少不要抹煞良心。我不愿意被人看作是个死心塌地的奴才，可以指使我去出卖别人。谁对自己不忠，也会原谅自己去对主人不忠。

要是君王不接受保留自己主见的人，鄙视别人有限度、有条件地为他效力，那就没好说的了。我向他们坦白说出自己能力有限。因为作为奴才，我只是理智的奴才，即使这样我也不能彻底做到。要求一个自由人，就像要求一个他们提拔和收买的人，或者其命运完全取决于他们的人，那样卑躬屈节地为他们效力，这也是他们自己的错误。

国法为我消除了大患，给我选择了政治派别和为之效力的主子；其他一切等级与义务对它都是相对次要的。这并不是说，当我的感情属意另一方时，我会立即予以援手。意愿与欲望有自己的法则，而行动必

须接受公约的命令。

我这套行事方式与我们现行的做法颇不合拍。这样既不会产生重大效果，也不会长久。谈判不会不装腔作势，讨价还价不会不撒谎，天真的人本来就做不出这些。所以担任公职绝不合我的脾性。我的职务要求我做的，我尽力而为，尽可能以我独特的方式去处理，我在年幼时就对政治耳濡目染，印象深刻。但是我及时抽身而出。此后经常避免卷入，很少接受，更不求上门去；对野心敬而远之；万不得已时像个划桨的人，背着方向往前进，就这样由于不是甘心上船，靠命运而不是靠个人意愿划到哪里就是哪里了。由于有些途径我并不反感，也更符合我的志趣，如果命运召唤我去为大众服务，获得世人的称誉，我知道我也越过了我的种种道理而去追随命运的。

有人对我的人生宗旨不以为然，说我所谓的坦率、真诚和单纯，无非是策略与手段，其中谨慎多于善意，卖乖多于本性，良知多于好运，不会让我受累，更会给我增荣。但是说真的，他们把我的狡黠说得过于狡黠了。任何仔细观察我、注意我的人，若不承认他们的学派中没有一条规则，可以让人在这曲折复杂的世道上做得这么自然，保持一种始终如一、不折不挠的自由与洒脱，自己就是用努力与机智也达到不了这一境地，那我就心甘情愿让他当胜利者。

真理的道路是单一的、单纯的，在公事上谋私利、投机取巧的道路是双重性的、非法的、充满不测因素。我在生活中经常看到这些装模作样的自由自在，绝大多数都不成功。让人觉得就像伊索寓言中的那头驴子，为了跟狗争宠，竟然撒娇把两条前腿搁到主人肩上；狗这样表示亲暱会得到抚摸，可怜的驴子这样换来两倍的棍棒。“最适合各人的东西也是最符合天性的东西。”（西塞罗）

我不否认欺骗也有其用途，不然就会对人世产生误解，我知道欺骗

经常也可以成全好事，人的大部分天职是靠欺骗维持与培育的。世上有合法的罪恶，就像有许多良好的或可以原谅的行动，但是非法的。

自然界、宇宙间有其本身的法规，其运用不同于、也更高尚于那种服从于制度需要而特殊制订的国家法规。“对于真正的法与完美的司法，我们并不掌握其坚实正确的模式；我们只是在实施中捕捉到一点影子和图形而已。”（西塞罗）以致印度哲人丹达米斯听了人家讲述苏格拉底、毕达哥拉斯、第欧根尼的生平后，认为他们在什么方面都是大人物，但是对法律过于毕恭毕敬；为了同意和辅助法律，真正的道德不得不失去原有的许多活力；不论在法律的允许下，还是在法律的怂恿下，许多坏事都做了出来：“有些罪行是经元老院批准和平民会议通过后再犯的。”（塞涅卡）

我使用大众语言，把功利的东西与诚实的东西区分开来；而大众语言却把一些不但有用而且必需的天然行为，称为不诚实和肮脏的。

还是让我们继续谈背信弃义的事例。有两位色雷斯王位的觊觎者为了自己的权利争论了起来。皇帝阻止他们武力相拼；但是其中一位借口要达成一份友好协定建议两人见面，邀请他的对手出席家宴，把他关起来杀了。

司法要求罗马人对这个罪行予以惩罚，但用正常途径很难办到，按照合法手段就会引起战争和意外不测，他们试用暗算来解决。有一位庞波尼乌斯·弗拉库斯非常适合做这件事；这个人花言巧语，信誓旦旦，把那人引入圈套，不是给他许诺的荣誉与恩惠，而是把他五花大绑押到了罗马。一名叛徒违背常理背叛了另一名叛徒；因为他们满腹狐疑，很难用他们的伎俩去袭击他们：刚才那个故事就是一个例子，叫我们心情沉重。

谁愿意做都可以做庞波尼乌斯·弗拉库斯，而且愿意做的人还不

少；至于我，我的诺言与信义，犹如其他，都是我整个人身的一部分；最佳的效应是为大众服务；我以此作为一切前提。但是若有人命令我当法官和辩护律师的职务，我会回答：“我对此一窍不通。”或者做工兵先锋，我则会说：“我做这个角色有点屈才。”同样谁要用我在某项大事中撒谎、背叛和起伪誓，且不说去暗杀和下毒，我会说：“我要是偷了谁，抢了谁，你尽可把我送上苦役船去。”

斯巴达人被安提帕特打败以后，即将签订协定时说：“你们可以随心所欲命令我们干有伤身体的重活苦活；但是要我们去做可耻、不诚实的勾当，那是在白费时间。”一位正人君子完全可以说这样的话。

埃及国王要法官庄严宣誓：“不论什么命令，即使是国王下的，他们在执行时不要偏离自己的良心。”每个人对自己也应起这样的誓言。执行这样的任务，显然充满耻辱，被人唾弃；谁要你做，其实是指控你，你必须明白，要你这样做是给你负担，让你为难。你把这些公事办得愈是出色，你的私事就愈是糟糕。你做得愈好，你闯的祸愈大。让你这样去做的这个人也会为此责怪你，这也不是什么新鲜事，或者看来也没什么不公正。在特定的情况下，背信弃义可以看作是可以原谅的，那也只是用来去惩罚和背叛背信弃义的人。

还有不少背叛行为，不但被背叛的受益者否定，还遭到他们的惩罚。谁不知道法布里西乌斯对皮洛士的医生的制裁<sup>①</sup>？但是也有这样的情况，某人下了命令以后，又严厉惩罚那个他用以执行命令的人，否认他曾允许这样滥用权力，要人俯首帖耳、唯唯诺诺去做这么一件卑鄙的事。

俄罗斯大公雅罗佩克收买了一名匈牙利贵族，要他背叛波兰国王

<sup>①</sup> 皮洛士的医生向罗马执政官法布里西乌斯献计，由他毒死皮洛士，反被法布里西乌斯拒绝而受到惩罚。